



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5年1月16日在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乌兰

各位代表：

我受湖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过去一年的主要工作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是人大历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党中央隆重举行庆祝大会，习近平总书记发表重要讲话，深刻阐述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的五个方面显著政治优势，强调“八个必须坚持”的重大原则，对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提出充分发挥“四个作用”的明确要求，为新时代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一年来，中共湖南省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乘着习近平总书记亲临湖南考察的东风，团结带领全省上下沉着应变、攻坚克难，推动“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加快变为现实。这一年，省委召开庆祝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暨省委人大工作会议，出台推动新时代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为加强和改进全省人大工作搭建广阔舞台、注入强劲动力。

在省委的正确领导下，省人大常委会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做到“两个维护”，从70年波澜壮阔的人大历史中汲取智慧力量，从新时代铿锵激越的湖南奋进中找准履职定位，立足人大视角，强化法治思维，认真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在重大节点、关键之年，交出了一份尽职尽责的合格答卷。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制定修改省本级地方性法规22件，打包修正18件、废止3件，审查批准市州地方性法规25件，审查批准自治条例、单行条例5件；听取审议工作报告16个，开展执法检查6项、专题询问2次，审查规范性文件65件、审查建议16件；作出决议决定4项；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42人次，圆满完成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重点把握了六个方面：

——感恩奋进笃行忠诚之志。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通过集中传达学、交流研讨悟、广泛深入讲，明确人大应当承担的责、主动去干的事，作出十个方面工作安排，以专人、专单、专网机制督促闭环落实，切实把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的亲切关怀转化为全省人大系统紧跟紧随的实际行动。

——守正创新高扬改革之旗。全面对标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省委十二届七次全会提出的目标要求，一手抓法治建设保障全省改革大局，一手抓自身改革赋能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部署20项具体任务、36个立法项目，着力在法治下推进改革、在改革中完善法治。

——鉴往知来彰显制度之力。隆重、务实、节俭办好省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系列庆祝活动，组织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座谈会》，开展全省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大调研，建成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湖南实践展，组织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学生等76批5000余人次接受根本政治制度教育，到省委党校专题宣讲人大制度，《与人民同行》《人大70年》等系列稿件全网点击量破亿次，在赓续辉煌厚重的制度荣光中凝聚同心同向的磅礴力量。

——厉行法治扛牢人大之责。坚持任命干部必赠法、报告工作必述法、执法检查必考法、专题询问必问法，扎实开展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深入实施法治护企、法治护绿、法治护安行动，首次开展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并组织满意度测评，对现行省本级地方性法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监督检查，从源头消除“抽屜法”，得到中央依法治国办法治督察组充分肯定，11项工作经验被全国人大推介。

——凝心聚力激发代表之为。首次召开全省人大代表工作会议，出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的意见，邀请代表参与常委会中心工作1980人次，组织13.8万名五级人大代表集体进站履职。在立法、监督、调研、视察的第一线，在产业项目、科研攻关、基层治理、抗洪救灾的最前沿，处处都活跃着代表的身影，展现了新时代湖湘人大代表履职为民、担当奉献的昂扬风采。

——明责赋能提升基层之效。首次召开全省基层人大工作推进会，出台进一步贯彻落实乡镇、街道人大“两个条例”的指导思想和任务清单，厘清基层人大工作“干什么”“怎么干”的问题，在做强主责主业、补齐工作短板、强化上下联动中推动基层人大工作探新路、开新局。

一年来，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跃升，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创新发展，做到党中央有部署、省委有要求、群众有呼声，人大见行动。

一、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更加有为

牢牢把握首要任务，打出依法履职组合拳，以法治之力护航高质量发展。

服务打造“三个高地”。聚焦打造国家重要先进制造业高地，出台数字经济促进条例，推动数字与产业深度融合、紧密融合；修订职业教育条例，一体推进产教融合、职普融通，为产业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开展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执法检查“回头看”，督办办好李文辉等代表的建议，推动工程机械再制造基地、中部国际机械园等一批项目落地。聚焦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技创新高地，组织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督促整改问题97个，助推解决“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等问题；制定实验动物管理条例，为生物医药科技创新提供有利条件；督办肖汉旗代表的建议，推动出台鼓励高层次人才向企业流动的十条支持措施。聚焦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出台开发区条例，促进开发区瘦身增效、深耕主业；出台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若干规定，防范随意变更工程概算；听取审议国际友城工作情况报告，首次邀请海外华侨列席省人民代表大会，承办中美洲7国议员访湘活动，组团出访中东、东南亚、非洲等地区15个国家，为服务高水平开放贡献人大力量。

服务经济运行稳中向好。加强财政经济工作监督，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和审计等报告，定期分析经济运行质效，建立完善纵横联贯的预算审查监督平台并强化实时动态监控，深化“两问四评”人大监督，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实行“三联三延三督”并开展满意度测评，切实看好“钱袋子”。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首次听取审议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创新建立行政事业性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人大监督评价指标体系，推动交出国资明白账、放心账。

服务经营主体健康发展。组织中小企业促进“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推动解决财税支持效益不高、融资难问题化解不力等方面问题977个。开展罚没收入专题调研，清理省本级罚没收入的地方性法规103部。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在规范中介服务和涉企收费检查、治理新官不理旧账、停产停业提级管理等方便建机制、立规矩。通过做实法治护企，把“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落到实处，力求每一项立法都能反映经营主体的心声，每一次监督都能体现法律的威严和温度。

服务区域协同发展。开展农业技术推广“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组织耕地保护和智慧农业、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转移人口就业和市民化情况等调研，督促办好代表建议、推动优势特色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推动长株潭共享立法联系点、建立协同立法机制和立法项目库，指导岳阳参加长江流域人大协作交流，修订促进和保障长江流域禁捕工作的决定，围绕实施红色资源保护和利用条例开展湘赣两省联合视察调研，指导株洲与江西萍乡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协同立法，为推动区域协同发展聚共识、强担当。

二、围绕创造高品质生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加有力

把“让人民过上幸福生活是头等大事”作为履职的逻辑原点、价值追求，努力让每一项工作都满载民意、贴近民生、顺应民心。

助力百姓安居乐业。首次听取审议全省重点民生实事项目实施情况报告，结合专题调研和执法检查，督办全省十大重点民生实事圆满实施。修订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生猪屠宰管理条例、道路运输条例，以法治手段保障人民群众吃得放心、行得舒心。出台工会法实施办法，在维护新就业形态权益等方面体现湖南作为，让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等有了“娘家”和依靠。督办苏慧明代表的建议，推动下拨专项资金支持冷水江市128户岩溶塌陷区群众搬迁避让，助力让群众远离危险、住得安心。督办徐健、何永胜等代表的建议，推动出台特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办法，有效解决了超龄人员、实习生等群体就业后顾之忧；督办王莹等代表的建议，推动将应届毕业生认定标准由当年放宽至三年，惠及近150万高校毕业生，有力缓解了“不就业”“缓就业”难题，让每一位初入社会的大学生拥有更多求职选择的空间、更多人生出彩的机会。

助力守护“一老一小”。紧扣打造家门口养老“幸福圈”，制定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若干规定，促进社区养老近享便利、乐享生活。紧扣守护少年儿童“生命线”，在暑期前出台实施全国首部以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为主要内容的省级地方性法规，全省学生溺水事故、溺亡人数实现双下降，相关做法得到教育部肯定并向全国推介。紧扣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修订实施未成年人保护法若干规定，加快促进学生心

理健康若干规定立法进程，积极回应校园欺凌、性侵害、沉迷网络、心理健康等社会普遍关心、家长高度关注的问题，用法治的力量和温暖，设身处地呵护好每一个家庭的未来和希望。

助力建设美丽湖南。修订长株潭生态绿心保护条例，对规划制定、分区管控、提级审批等作出严格规范，对于绿心增色、发展增值、人民福祉具有重要意义。制定秸秆综合利用若干规定，对秸秆焚烧采取更为科学合理的疏堵结合方式，在秩序与效率间找到新的平衡点。制定水污染防治条例，修改环境保护条例，明确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的法律责任。开展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执法检查并组织专题询问，听取审议2023年度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督促中央环保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反映问题整改落实，助力湖南山更绿、水更清、天更蓝、土更净。

三、围绕实现高效能治理，推动法治湖南建设更加有效

着眼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持续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

强化宪法学习贯彻。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与“一府一委两院”联合开展国家宪法日主场活动，指导长沙建成宪法主题公园，让宪法精神走进机关、走进群众。修改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条例，督促纠正存在合法性、适当性问题的规范性文件3件，指导郴州开展乡镇（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试点。

提升地方法治质量。修改地方立法条例，制定立法工作规范，进一步优化立法程序和工作机制。丰富“小快灵”立法实践，全年新制定通过的法规中，省本级“小快灵”立法项目占比72.7%、市州占比91.6%。邵阳崑山脐橙产业促进条例、永州候鸟保护若干规定、怀化促进快递业发展若干规定、湘西州花垣县矿山生态修复条例等成为地方立法的靓丽风景线。加强民族自治地方立法指导，支持江华瑶族自治县围绕破解瑶医药发展难题，依法行使立法变通权。完善立法研究基地评估、专家论证等机制，充分发挥基层立法联系点民意“直通车”作用。在修订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征求意见期间，湘乡市一位老大爷获悉时已是截止日期的当天下午，为能及时提交修改建议，情急之下抽出烟盒中的锡纸，写下120余字的意见，被采纳到条例第四十条中。我们正是通过开门立法，让不管是专业人士的建议，还是普通群众的声音，都能受重视、被接受、有回应。

督促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出台行政执法监督条例，向小过重罚、逐利执法、选择性执法、违规异地执法等问题亮剑。制定实施法律援助法若干规定，让困难群众平等享受法治阳光。推介省民政厅厅务会、岳阳市市委常委会建立年度学法清单、会前集体学法等做法，引领各级各部门把法的意识高高举起来。推进人大信访工作法治化，推动人大参与多元化解，推广长沙“三官一员”进代表联络站做法，探索助力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实质性化解新路径。首次同时以同一主题听取审议“一府两院”民事执行专项工作报告并开展专题询问，促进健全联动大格局、着力攻坚“执行难”。督办陈海龙等代表的建议，推动出台主动退回胜诉方诉讼费制度，让胜诉退费不再难。

夯实安全发展法治基础。在2023年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全面“法律巡视”的基础上，聚焦城乡消防、建筑施工、农村道路等重点领域，四级人大联动开展执法检查，省本级共发现交办问题463个、督促整改完成325个。出台全国首部城镇居住区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的省级地方性法规，对住宅区电动车停放、充电等进行“谁来管”“怎么管”作出明确规范，切实拧紧住宅消防安全阀。

四、围绕发挥代表主体作用，让人民当家作主更加有感

树牢代表工作是人大工作基本盘理念，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尽最大努力让代表履职的获得感更足、荣誉感更高、归属感更强。

推深做实“两个联系”。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沈晓明，省长毛伟明等26名省级领导干部代表带头参加代表小组活动，面对面听取代表和群众建议。建立健全常委会组成人员固定联系基层代表、省直部门负责同志代表联络站听取代表意见建议，完善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立法和监督工作等机制，创新开展代表恳谈会12场。为五级人大代表人人赋码，建成6070个线上代表联络站，实现全省四级代表联络站“一线联通、一键直达、一屏共览”。规范乡镇民生实事代表票决制工作并推动向县级延伸拓展，把票决事和配置钱、上级投和自己干统一起来。芷江侗族自治县土桥镇人大聚焦困扰群众基本生活的季节性用水难问题，将自来水厂管道维护工程票决为重点民生实事，通过财政投入、社会捐资、群众投劳，仅花费8万余元，就让5700余名群众喝上了

“放心水”。正是这样一件件从“为民作主”到“由民作主”的民生小事，让人民当家作主的宏大叙事变得更生動、更有形、更感知。

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工作提质增效。增强“提”的质量，积极为代表提好建议提供政情咨询、调研视察等服务，引导代表“无调研不建言”，通过深入调研形成的建议达到86.4%。压实“办”的责任，召开100余家承办单位参加的交办会，确定35类106件重点处理建议、同比提高58.2%。加大“督”的力度，持续完善代表建议办理“大督办”格局，落实难点会商，强化跟踪问效，创新不满意件处置机制。优化“评”的方式，组织60名基层代表进行建议办理工作评议，真正让人民群众出卷、办理单位答卷、代表集体阅卷。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提出的4件议案、1059件建议全部按时办结，满意率达到98.5%。将余玉琼等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及时转化为监督项目，开展物业管理条例执法检查，积极回应和督促解决群众日常生活中的烦心事、闹心事。

保障代表依法履职。梳理细化“5+26”项代表履职清单，让代表更好知责、担责、履责。举办省人大代表专题学习班3期，推出代表定制课堂，开展法治护企、护绿、护安专题培训，组织农业领域基层代表到十八洞村现场学习，让代表既读好理论之书、又取好实践之经。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印发“提得好、办得好”代表议案案例选编，在省内主流媒体推出“代表对话”“代表之声”等专题专栏，激励代表更好为民代言、为民服务。

五、围绕提升依法履职能力水平，“四个机关”建设更加有质

深化高水平机关建设三年行动，推动“强党建、重创新、提质效、激活力”主题活动走深走实、出彩出彩。

加强党的建设。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3次，一体推进党组领学、集中研学、交流互学。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向省委请示报告制度，加强机关党组和分党组建设。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续以案促改、以案促治，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

推动机制创新。完善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执法检查、专题询问“三办法三规范”，健全人代会、常委会、主任会议议事规则，创新常委会委员重点参与调研、视察、检查的议题收集和反馈机制，建立代表审议意见即时办理反馈机制、执法检查前“常委会委员走进厅局”机制，不断在实践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

提升工作质效。各专门委员会立足职能职责，协同联动参与常委会中心工作，发挥专业代表小组作用，在相关领域深度开展调查研究，充分体现“专”的优势、彰显“专”的水准。建立常委会咨询专家库，发挥省人大制度研究会智库作用。加强干部能力建设，举办常委会专题讲座3期。开展机关运行制度执行情况专项监督检查，推进机关工作更加规范科学有序。机关工会获评全国模范职工之家，离退休人员第五党支部获评全国离退休干部先进集体。

激发整体活力。配合全国人大常委会做好国有企业资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执法检查、立法调研和会议承办工作。强化同市人大工作联动，常态化邀请市县人大负责同志列席常委会会议，推广衡阳“一站变三站”、益阳“三专三评”、娄底“四全”“四微”、张家界“五办”工作、郴州“四大基层”与代表联络站链接融合机制、怀化县乡人大工作“36法”、岳阳湘潭常德加强对县乡人大清单式业务指导等经验做法，打造具有湖南辨识度的人大工作品牌。加快“智慧人大”二期建设，以“一张网”支撑全省人大工作“一盘棋”。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取得的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专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工作人员共同努力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和各市州人大密切配合的结果，是全省各族人民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人大主导立法的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监督方式的运用还不够充分，实效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密切“两个联系”还有待进一步深化，干部队伍的素质素质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虚心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各位代表！湖南省人民代表大会走过了70年的光辉历程，7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省人大事业植根于党和人民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融入于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的历史进程，为湖南经济社会发展发展提供了坚实制度保障。70年的实践充分证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符合我国国情和实际、体现社会主义国家性质、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的好制度，是能够有效凝聚三湘儿女力量、大力推进现代化新湖南建设的好制度，是行得通、真管用、有效率的好制度。

我们深切体会到：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更加需要深刻把握根本政治制度的历史必然、文化底蕴、优势功效，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坚定自觉；更加需要深刻把握党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高质量发展的新需求、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的新期待，从问题出发，以实干作答，久久为功、善作善成，推动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更加需要四级人大同频共振、五级代表同向发力，全省各级各部门问题共答，稳中求进、守正创新，为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贡献湖南力量！

2025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湖南省委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精神、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依法履职、大抓落实，持续深入开展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高水平机关建设三年行动，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一是在旗帜鲜明讲政治上体现新担当。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切实把牢人大工作的大方向、大原则、大道理。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的政治保证作用，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聚焦贯彻“三会三文”精神，抓解读、强督导、促落实、见成效。紧扣改革重大大局，用好重大事项决定权。坚持党管干部，依法做好选举任免工作。建立健全加强根本政治制度教育的制度机制，召开全省人大宣传工作会议，在“懂人大”的基础上善于“讲人大”。

二是在高质量立法上实现新提升。全年拟安排3件结转项目、15件提请审议项目、6件预备审议项目，出台开放型经济、文化和科技融合发展、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等一批改革急需、群众期盼的地方性法规，加快构建重要领域“1+N”地方性法规制度体系。完善人大主导立法工作机制，开展区域协同立法，加强对设区的市和民族自治地方立法工作的指导，深入实施“小快灵”立法三年计划。落实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要求，健全备案审查衔接联动机制，建立人大对乡镇（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

三是在正确有效依法监督上取得新成效。落实新修改的监督法，深化法治护企、护绿、护安行动，聚焦预算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社会治理、乡村振兴、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拟安排听取审议工作报告18个，围绕大气污染防治等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4项，并对其中2项开展专题询问。组织零基预算改革专项监督。构建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监督指标体系，听取审议省监察委员会专项工作报告、“两院”落实司法责任制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等专题调研。

四是在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上彰显新作为。深化拓展“两个联系”，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建好省人大常委会“代表之家”，组织省级领导干部代表参加代表小组联系群众主题活动。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机制，聚焦“两个高质量”办好代表议案建议。指导各地依法组织代表向原选举单位或原选区选民报告履职情况。配合全国人大开展县乡人大换届调研。强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宣传推介优秀代表履职经验。

五是在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上展现新气象。扎实开展“争一流、创特色、出品牌、树形象”主题活动，纵深推进“四个机关”建设。推动专委会、常委会工作机构、办事机构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实行常委会分组会议重点发言制度，提升审议质量。建立各级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指导下级一级人大工作制度，完善基层人大参与基层治理的制度机制，指导市人大街道工委建立居民议事制度。丰富“智慧人大”平台应用场景，发挥平台精准赋能作用。开好全省人大工作创新经验交流会，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持续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建设让省委放心、人民满意的“勤廉人大”。

各位代表！大潮澎湃起，扬帆奋进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湖南省委正确领导下，牢记初心使命、坚定制度自信、依法履职尽责，在加快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中扛起人大担当、汇聚代表力量、不负人民期望，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